



康和期貨經理事務所有限公司  
康和多空成長期貨信託基金公告

中華民國 107 年 7 月 30 日  
期經管字第 107121 號

**主旨：**本公司經理之康和多空成長期貨信託基金（以下簡稱本基金）謹訂於中華民國（以下同）107 年 9 月 21 日上午 10 時 00 分，以書面決議方式召開受益人會議。

**依據：**本基金期貨信託契約（以下簡稱信託契約）第二十八條、「期貨信託基金管理辦法」（以下簡稱管理辦法）第九十七條、「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期貨信託事業受益憑證事務處理規則」之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

**一、受益人會議決議事項：**

**議題：**是否同意終止本基金信託契約。

**說明：**由於整體金融市場及投資環境改變，本公司考量未來經營模式及業務規劃，擬終止本基金信託契約。

**決議：**同意

不同意

**二、受益人會議表決及作業程序：**

依據信託契約及管理辦法，每一受益權單位有一表決權，且前述議題應有代表已發行受益憑證受益權單位總數二分之一以上受益人出席，並經出席受益人之表決權總數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者，本公司將報請金管會核准後終止信託契約。如未達上開出席權數或表決權數，則本基金維持原信託契約規範。

**三、停止過戶期間：**

自 107 年 8 月 23 日至 107 年 9 月 21 日停止本基金受益憑證過戶，凡持有本基金受益憑證尚未辦理過戶者，務請於 107 年 8 月 22 日下午 4 時以前，向本公司（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176 號 14 樓）辦理過戶手續。郵寄過戶者，以郵局郵戳時間為準。

**四、書面決議通知書之寄發：**

本次受益人會議書面決議通知書及表決票於 107 年 8 月 29 日前（含當日）以掛號寄出，未收到者，請洽詢本公司服務專線：(02)3765-3688。

**五、書面決議表決票送達期限：**

受益人會議書面決議表決票務必於 107 年 9 月 20 日下午 4 時前寄(送)達本公司(以本公司收受為準，非以郵局郵戳時間為準)。

**六、開票及驗票程序：**

謹訂於 107 年 9 月 21 日上午 10 時 00 分起，假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176 號 14 樓會議室進行開票、驗票及統計工作，由本基金保管銀行（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派員監督，並得邀請本基金簽證會計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或期貨公會派員共同監督開票、驗票及統計結果，並當場公布統計後結果。其他本受益人會議書面表決作業程序及表決票效力認定標準，請詳閱本基金受益人會議書面決議通知書。本次受益人會議決議結果將呈報金管會核備，並於本公司官網及期信基金資訊觀測站公告。

**七、特此公告。**